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1

##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鉴于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从 10,956.40 万股变更为 15,338.96 万股，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2,869,20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46,016,880 股（含本数）。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 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发行关于发行数量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本次发行不超过 32,869,200 股（含本数）。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予以注册决定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 二、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 109,564,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912,800 元，转增 43,825,6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53,389,600 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

##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现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2,869,20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46,016,880 股（含本数）。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